

龍山動漫祭「萬華美食幫」著色比賽簡章

豐富美味的小吃，絕對是萬華令人最先記起的味覺記憶。龍山文創基地於今年籌劃執行的「龍山動漫祭」，即透過全民票選找出三種代表萬華的小吃品項，賦予這些小吃新的動漫IP形象。為了讓小朋友從小建立對萬華小吃的興趣，進而加深對於萬華的情感，特別舉辦「萬華美食幫」著色比賽，由國小學童為這些角色的IP形象發揮著色創意，激發他們對於食物和色彩的觀察力與創造力。小朋友的作品將以展覽方式呈現共創內容，將萬華小吃帶出新的視覺印象，全民一同重新認識「萬華美食幫」。

說到萬華特色，有著豐富滋味的小吃絕對名列前茅。龍山文創基地今年舉辦「龍山動漫祭」，於8月份先與民眾一起票選出前三名代表萬華的在地小吃，組成「萬華美食幫」，再將他們打造成生動逗趣的形象。9月份我們要與國小學齡的小朋友們，透過著色的方式，表現萬華美食在心中的樣子，期望在激發小朋友們對於食物的觀察力及創造力的同時，也一同建立他們對萬華小吃的興趣，進而加深對萬華這個城區的連結。小朋友的作品未來將共同在「龍山動漫祭」展覽中展出，與全民一同重新認識「萬華美食幫」。

一、辦理單位：

指導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主辦單位協力場館：龍山文創基地

執行單位：友立達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協辦單位：台北市漫畫從業人員職業工會、塔客文創交流協會

二、比賽設計：

將票選前三名的三個小吃角色（花枝羹、青草茶、螺螄粉）製成線稿意境圖，供國小學生進行著色比賽。由主辦、協辦單位協助評選出各組的獲選作品前三名，選中者會於展覽展出並獲得其名次獎項，其餘參賽者也有機會於展覽公開展示。

三、參賽條件：

國小一至六年級學生均可參加；分高、中、低年級三組，依照年級分組比賽。

高年級：國小五、六年級

中年級：國小三、四年級

低年級：國小一、二年級

四、獎項內容：

依照高、中、低年級三組，分別評選出金獎、銀獎、銅獎各一名及三名佳作。獎項如下：

名次	獎項	獎狀
金獎一名	九乘九禮券 \$1000	獎狀一紙
銀獎一名	九乘九禮券 \$800	獎狀一紙
銅獎一名	九乘九禮券 \$600	獎狀一紙
佳作三名	九乘九禮券 \$300	獎狀一紙

五、比賽規定：

(一) 參賽須知：

1、領取線稿圖稿（含報名資料）方式：

- (1) 提供雲端連結供報名者下載。（線稿圖稿連結：<https://reurl.cc/nOYkjD>）
- (2) 親至龍山文創基地營運中心領取。（地址：臺北市萬華區西園路一段145號B2 / 營業時間：週二～日 11:00～19:00、週一休館）

2、投稿限制：

- (1) 一人限投稿一件作品，不接受團體創作。
- (2) 報名資料不全或不符合參賽條件者，不予評審。

3、作品規格：

- (1) 列印時可選用以下尺寸：
 - A3 (297mm*420mm)
 - B4/8開 (250mm×353mm)
- (2) 列印線稿紙質不限，以符合著色技法所需為主。
- (3) 著色技法不限；可使用各式顏料、複合性材質(色紙、貼紙等)均可。

(二) 評選標準：繪畫技巧35%、創意呈現25%、整體美感40%。

(三) 收件日期：111年9月11日(週日)～9月30日(週五) (以郵戳為憑)。

(四) 得獎公告：111年10月29日(六) 得獎名單將於龍山文創基地粉專頁公告，並各別通知獲獎人。

(五) 頒獎日期：111年11月5日(週六) 14:00 於「龍山動漫祭活動發佈會」活動中一同進行。
頒獎地點：龍山文創基地 / 臺北市萬華區西園路一段145號B2 B廣場。

(六) 收件方式：

1、郵寄：

收件地址：108 臺北市萬華區西園路一段145號B2

收件人：龍山文創基地營運中心

聯絡電話：02-23021598

2、親送：同郵寄地址。營業時間：週二～日 11:00~19:00、週一休館

註：比賽相關時程如有變動，以主辦單位臉書官方粉絲頁公告為準。

六、頒獎領獎：

- (一) 獲獎人應儘可能出席頒獎典禮，如因不可抗力因素無法出席，獎項將於頒獎典禮結束後依照報名資料所載地址寄發給獲獎人。報名資料地址非為臺澎金馬地區，送達獎項所需之郵電匯費，得自獲獎人獎項中等值扣除。
- (二) 確定頒獎日期時程與報到須知，主辦單位將另行通知。
- (三) 若因疫情或其他不可抗力原因無法舉辦實地頒獎典禮，替代方案將提早於本基地官網及粉專公佈。

七、退件說明：

- (一) 入圍與得獎作品將由主辦單位典藏。
- (二) 作品寄出前，請自行備份或掃描，主辦單位恕不歸還作品。

八、注意事項：

- (一) 參賽者及代理人同意接受並遵守本活動注意事項及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及規範之行為，經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並對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保留相關權利。
- (二) 參賽者及代理人絕對尊重評審團之決議。
- (三) 參賽者及代理人不得有請託、關說、利誘、威脅或其他干擾評審委員及評審程序之情事。
- (四) 得獎作品應同意無償、非專屬性授權本賽主辦及協辦單位，使用參賽獲獎作品圖片與說明文字等相關資料，製作成視聽著作(影片)與數位形式檔案，提供教學、研究與公共服務用途之公開上映、公開播送與網路線上閱覽。若因教學研究之需求得重製該作品。本件授權不影響著作人對原著作之著作權及衍生著作權，並得為其他之專屬授權。
- (五) 參賽者及其作品若有以下情事之一，經查證屬實者，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領之獎狀及獎金：
 - 1、未符合各組別之參賽資格者。
 - 2、獲獎作品經人檢舉涉及抄襲或違反著作權等相關法令，經法院判決確定者。
 - 3、獲獎作品經人檢舉或告發為非自行創作或冒用他人作品且有具體事證，經查證、審議，裁決應取消獲獎資格者。
 - 4、獲獎者有請託、關說、利誘、威脅或其他干擾評審委員或評審程序，經評審小組審議後認為情節嚴重者。
- (六) 主辦單位保留活動變更之權利，本活動未盡之事宜，依本基地官網及粉專公布為準。有關爭議，經評審小組審議後決定之。

(七) 詳細競賽相關資訊請參考本基地官網及粉專查詢。

九、聯絡資訊：

詳細競賽相關資訊與有任何問題歡迎參考聯絡以下資訊

(一) 主辦單位臉書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mongaB2/>

(二) 聯絡地址：108 臺北市萬華區西園路一段145號B2樓 營運中心

(三) 聯絡電話：02-23021598 簡小姐

(四) 聯絡時間：週二~周日，11：00~19：00

(五) 聯絡信箱：monga.longshan.b2@gmail.com